

威海市文登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申报 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 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印发《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相关要求，请认真组织筛选，切实做好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务必于 10 月 13 日下午下班前将项目（所申报项目必须列入 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库）资金申请报告（一式 4 份）以及相关电子文档报送至区发改局投资科

联系人：董泽章 联系电话：8358599

电子邮箱：wdfgtzk@wh.shandong.cn

附件：《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文登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 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为深入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根据《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研究制定了2021年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

2021 年专项资金支持项目为市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库入库项目，重点支持对企业冲击新目标具有推动作用的项目及打造“七大产业集群”具有突出作用的项目，已获市级财政资金扶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二、资金扶持方式

采用投资补助或贷款贴息的方式给予支持。

三、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及申报项目符合《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

2.申报项目为已办理立项、用地（用海）、规划、环评、节能等前期手续的在建项目。

3.申报单位法人治理机制健全，管理规范，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和信用记录。

（二）申报材料

申请投资补助或贷款贴息的项目申报单位应提交资金申请

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主要包括股权结构、注册资金、总资产、财务状况、主营业务、技术研发、知识产权和专利情况等；

2.项目基本情况，主要包括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建设内容及规模、技术工艺、建设条件落实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项目起止年限、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及用地（用海）、规划、环评审批、节能审批（承诺）等情况；

3.申报项目有关证明材料或文件：

（1）资金项目申报表；项目申报真实性承诺表；项目绩效目标表（见附件）。

（2）法人营业（登记）证照复印件。

（3）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4）用地用海手续（土地证、海域证或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海洋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用海预审意见，租赁用地项目还需提供土地租赁合同）。

（5）规划手续（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出具的城乡规划许可）。

（6）环评手续（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或相关证明）。

（7）节能手续（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评估审查意见，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项目提供节能承诺）。

（8）项目资金筹措证明材料，包括董事会决议、银行贷款

合同复印件、已完成投资相关票据复印件等，可选择提供一项或者多项。

（9）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材料。

（10）申请贷款贴息的项目提供银行贷款合同。

四、申报和审核

（一）申报

项目以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综保区、南海新区为单位进行申报。各区市发展改革部门根据所在地项目入选市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库情况与市发展改革委沟通对接，并联合同级财政部门负责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并以正式文件向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转报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及初审意见。文件中应注明“经认真审核，转报项目不存在重复申请市级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的情况”。

（二）审核

市发展改革委对资金申请报告进行审查并进行实地核查、信用核实，审核通过的，组织专家评审。依据专家评审结果，拟定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名单，研究确定专项资金分配额度，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市发展改革委下达投资计划，市财政局拨付专项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各区市要严格按照申报条件，认真组织做好项目申报工作。市里审核汇总后，不再调整、补充项目。

（二）申请文件、资金项目申报表、单个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等材料以及相关的电子文档，分别报送市发展改革委 1 份、财政局 1 份。

附：1.2021 年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2.项目申报真实性承诺表

3.2021 年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区市）

4.2021 年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项目单位）

附件 1

2021 年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累计完成投资（万元）	2021 年计划投资（万元）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备注
相关填表要求	与项目立项文件相一致	具体到镇（街道）	与立项文件一致，简练、准确。	201X-201X					项目（法人）单位与项目立项文件一致		
1											
2											
· · ·											

附件 2

项目申报承诺表

项目单位承诺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我单位现承诺：此次上报项目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相关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获得投资支持后，积极组织开展项目建设，履行调度、报备等义务，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单位公章： 2021 年 月 日	

注：“法人代表签字”必须由其本人在指定位置亲笔签字；项目单位公章需加盖于指定位置。

上报部门（单位）承诺		
经我部门（单位）审核，此项目符合国家和本地区产业政策，符合威海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材料真实、齐备，同意上报。		
市（区）发展改革部门	市（区）财政部门	市直项目单位主管部门
（盖章）	（盖章）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1 年市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项目单位）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规范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全部用于本项目，专款专用，有效拉动项目投资，尽快实现项目投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管理	专项资金管理	专项资金支付率	100%
			支付截至期限	2022 年 6 月
			专项资金使用方向	
		进度管理	2021 年建设内容	
			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年 月
		创新管理	项目专利数量	个
	项目绩效	项目产出	拉动企业投资	万元
			项目建设预计缴纳税款	万元
			投产后年新增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投产后年新增利税	万元